## 广东洪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洪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"公司")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5年10月14日16:00在公司会议室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5年10月10日通过书面、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参加会议 的应出席监事3名,实际出席监事3名,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钟泽华主持,公司 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 的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- 一、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,经出席会议全体监事表决,会议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  - (一) 关于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的议案;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(2025年修订)》 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为 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、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、同时、 为贯彻落实新修订的《公司法》的要求,进一步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并提升 治理效能,更好地适应法律法规变化情况,公司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,不 再设立监事会,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应废止,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 行使《公司法》规定的监事会职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,股东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## 二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洪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10月14日